

2022 年度
三明市文化和旅游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7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13
一、收支预算总表	14
二、收入预算总表	15
三、支出预算总表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9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1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4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5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三明市文化和旅游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文化艺术、旅游、文物保护、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和版权等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拟订并组织实施文化艺术、旅游、文物保护、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和版权的规范性文件。

（二）统筹规划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文化、旅游、文物保护、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和版权的事业发展、产业发展规划。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三）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旅游、文物保护、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活动，指导市重点文化、旅游、广播电影电视设施及基层文化、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区域协作和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四）指导、管理全市文化艺术事业，指导艺术创作和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和艺术品种的发展。

（五）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指导图书馆、文化馆（站）建设和基层文化建设。

（六）指导、推进文化、旅游、文物保护、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科技创新发展，统筹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负责扶助农村和老少边贫地区广播电影电视建设和发展，指导并组织实施全市农村电影放映等广播影视重大工程。

（七）组织、协调全市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管理和保护以及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指导、管理文物（含水下文物）、博物馆（纪念馆）。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指导培育新产品、新业态，推动文化、旅游、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产业发展。负责统筹全市A级旅游景区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各类旅游发展资金及其他旅游开发建设资金，引导旅游业的社会投资和利用外资。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支持旅游产业园区、生态旅游示范区、旅游度假区发展和促进旅游休闲、旅游消费的政策措施，指导全市旅游商品和旅游演艺项目开发。

（九）指导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市场发展，负责对相关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指导推进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市场。依法受理

旅游投诉，维护旅游消费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负责协调假日旅游工作。

（十）负责指导、管理文化、旅游、文物保护、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市场的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的市场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负责对网吧等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实行经营许可证管理。规范旅游企业、从业人员的经营和服务行为，建立旅游违法行为查处信息共享机制。

（十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新闻宣传的方针政策，承担系统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工作，把握正确的宣传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指导、协调全市重大广播电影电视宣传任务和全市重大文化宣传任务的落实；拟订全市广播电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媒体融合技术标准，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创新融合发展；负责监管全市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运行维护、技术检测和安全播出；监管全市播出的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信息网络传播的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负责广播剧、电视剧（含动画片）的管理工作；负责本区域内广播电视广告播出活动的指导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境外卫星电视节目的接收、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单位许可证的管理。

（十二）依法监管报刊、印刷复制企业以及音像等其他非纸质媒体出版活动和出版物内容，组织对报刊、内部资料

的审读和舆情分析工作；监管从事出版活动的机构（含民办机构）；负责监管互联网出版活动和开办手机书刊、手机文学业务；负责本区域内的报刊社、通讯社分支机构及记者站的监管，组织查处新闻违法活动；负责著作权管理工作，组织查处著作权侵权和涉外侵权的行政案件，打击盗版活动；负责出版环节作品及电影动漫节目的监管，按照网络出版服务管理有关规定对游戏出版物的网上发行实施监管；加强对扫除淫秽色情出版物、打击非法出版活动（以下简称“扫黄打非”）的组织协调和出版物市场的执法监管；承担市“扫黄打非”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十三）指导和管理文化艺术、旅游、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版权对外以及对台港澳的交流与合作、市场开发工作。承办对外、对台港澳交流项目相关事务，推动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

（十四）按有关规定承担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职责。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加强队伍管理和教育培训。

（十五）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关于动漫和网络游戏管理的职责分工。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动漫和网络游戏的市场监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动漫和网络游戏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建设、会展交易。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要加强沟通协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三明市文化和旅游局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市剧目创作室	财政核拨	2
三明市文化和旅游局	财政核拨	19
三明市广播电视台	财政核拨	18
三明市广播电视台	财政核补	38
三明市博物馆	财政核拨	14
三明市图书馆	财政核拨	19
三明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财政核拨	19
三明市文化和旅游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9
三明七 0 五台	财政核拨	33
三明市客家文化艺术中心	财政核拨	57
三明市书画院	财政核拨	4
三明市艺术馆	财政核拨	23
三明市文物保护中心	财政核拨	7
三明市少儿图书馆	财政核拨	9
三明市新媒体发展中心	财政核补	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2年，三明市文化和旅游局主要任务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六中全会以及省、市党代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严格落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深入开展“牢记新嘱托、增创新优势、再上新台阶”活动，在建设“一区六城”中找准定位，积极争创国家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全力推进国家消费试点城市建设等，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突出一个“冲”字。深入贯彻中央、省委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大力发扬“冲冲冲”工作作风，狠抓落实，推动文旅产业落地见效。一是坚持项目带动。打造一批体现三明特色的红色文化、朱子文化、客家文化艺术精品项目，加快长征国家文化公园（三明段）、万寿岩文旅小镇、沙县古韵虬城小吃慢镇、尤溪朱子文化园、大田国家茶叶公园等项目建设，提升研学、党建、培训、职工疗休养产品业态的旅游聚集和经济带动作用。二是着力招商攻坚。深入开展文旅招商工作，持续跟进锦江国际集团合作项目，早日签约落地。加大上海锦江、携程、深圳华侨城等文旅龙头企业对接力度，争取更多合作项目。三是推动产业融合。坚持“一县一品一特色”差异化发展，推进生态康养、红色传承、文化创意、古城开发、影视基地、乡村旅游等产业融合。做强

“红色+”产业，培育“红色+培训+旅游”业态，把三明打造成为福建乃至全国知名的红色旅游目的地；做优“绿色+”，重点培育森林康养、水美产业、体育休闲、培训集训等业态。

（二）突出一个“红”字。强化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政策支持，全面统筹推进革命文物集中成片保护利用。一是完善革命文物保护传承。抓好凤凰山中央红军长征出发旧址群、曹坊镇革命旧址群和陈塘红军医院旧址群的修缮及展示利用，为申报第九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做足准备。二是加强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推进万寿岩遗址等史前遗址考古研究和保护利用，修编《三明万寿岩旧石器时代遗址保护规划》。有序实施南山遗址、岩仔洞遗址等省级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成立福建省考古研究院将乐考古研究基地，公布实施《中村窑遗址保护利用规划》等。三是大力推进红色旅游高质量发展。重点发展“红色+绿色”“红色+乡村”“红色+研学”“红色+科技”等旅游新业态，推出红色旅游与生态旅游、民俗旅游、乡村旅游相融合的高质量产品，探索区域一体化发展机制，逐步形成三明红色标识地。四是提升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水平。进一步发挥万寿岩遗址研究保护、传承利用的示范价值，推进万寿岩遗址创建5A级旅游景区。启动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工作，力争更多革命旧址保护修缮项目纳入国家及省上文物保护专项资金补助项目库，加快推动革命老区红色旅游发展。加强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力

争顺利通过文化和旅游部验收并授牌，加强闽学（朱子）文化生态保护，研究制定省级朱子文化生态保护区三明市总规划，推动文化传承创新和地域文化发展。

（三）突出一个“绿”字。2022年，我们将把握好后疫情时代文旅经济的新变化，推动我市文旅高质量发展。一是推动文旅康养。深挖三明温泉、森林旅游资源，整合串联旅游精品路线，推广应用“智慧旅游”，提升森林康养基地、职工疗休养基地和劳模疗休养基地等建设水平，做旺省内市场、拓展国内市场。二是推广“全宴三明”，做好“一县一全宴”，重点策划开展“中国绿都·全宴三明一月月飨”大型“美食+互联网”主题营销活动，使“一县一全宴”成为市民尝鲜的特色餐、游客体验的首选餐。全年策划开展1场启动仪式，11场系列推广活动。三是打造“网红打卡点”，围绕“吃、住、行、游、购、娱”，通过推荐一批、宣传一批、公布一批网红打卡点及休闲体验产品的办法，创意打造20个我市特色网红打卡点。四是发展旅游特产经济。依托市投资集团等国有企业，推广销售“明品明味”品牌产品和特色伴手礼。支持在A级景区、星级宾馆等场所建设“大众茶馆”“特色商品体验点”“闽菜馆”等品牌门店，提升游客体验感。

（四）突出一个“创”字。积极对接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1+N+X”政策体系，持续强化文旅品牌创建。一是深入推进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建设。以创建试

点城市建设为抓手，推进已制定的消费建设项目落地落实；顺应消费升级趋势，做活夜间经济，发展中医药旅游等新型服务业态；充分挖掘数字经济消费潜力，推动线上线下消费有机融合，推动新型消费加快成长。二是积极争创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主动对接中央支持革命老区红色旅游发展政策，突出长征、北上抗日先遣队、中央苏区第五次反“围剿”等相关红色资源的保护利用，推出红色旅游与生态旅游、民俗旅游、乡村旅游相融合的高质量产品，推进红色旅游融合发展。三是提升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完善“三沙永”文旅发展布局，拓展全域旅游。加快推进建宁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三元、沙县、永安、大田等县（市、区）创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泰宁、沙县、将乐、永安、尤溪等地创建国家级、省级旅游度假区。加快推进万寿岩文旅小镇创建 5A 级旅游景区，泰宁九龙潭、宁化天鹅洞等创建 4A 级旅游景区，力争到 2022 年实现全市“县县有 4A”。四是打响沪明文旅合作品牌。持续深化沪明旅游合作对接，加强疗休养团队招引，开展文旅推介活动，争取实现更大突破。五是加大文艺精品节目创作。围绕沙县小吃的发展史为主线，精心创作大型音乐剧《幸福的烟火》，力争 2022 年下半年首演。进一步提升情景剧《风展红旗如画》、梅林戏《金溪河畔女红军》等演出水平，编排简化版，常态化、分众化开展演出。六是培育广播电视精品节目。开展喜迎二十大系列主题活动，重点抓好广播电视新闻作品季推优、优

秀国产纪录片季推优、网络视听节目季推优、重大题材网络影视剧项目征集、广播电视创新创优节目评选等工作。

（五）突出一个“融”字。以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为主线，补短板、强弱项、促提升。一是巩固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持续开展“周周有戏看、月月有飧食、季季有精品”文旅特色品牌创建，以“周周有戏看”、“夜三明”百姓大舞台、群众广场文化活动、“南三龙”图书馆联盟、周末讲坛等为平台，不断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二是创意提升“中国绿都·最氧三明四季行”大型“旅游+互联网”主题营销活动。重点做好四季4场主题活动的策划和实施，提升打造“中国绿都·最氧三明四季行”IP形象。三是加快推进泰宁影视文化产业发展，力争通过1-2年时间，初步建成全域化的影视拍摄基地和区域化的影视服务基地，努力打造全国知名影视拍摄基地。四是加强闽西南协同发展区协作，推动厦门山海康养卡项目实施。深化厦门、三明两市山海协作，加大宣传推广，力争2022年实现销售6万张。

（六）突出一个“管”字。始终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工作原则，坚决种好责任田、守好主阵地，不断提升意识形态工作水平。一是把好内部资料审批关，严格内容审核。抓好所属单位内部场馆举办报告会、讲座论坛等各类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二是深入开展“扫黄打非”五大专项行动，封堵和查缴非法出版物、扫除淫秽色情文化垃圾，深化“扫黄打非”基层站点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三是持续抓好广播电视安全播

出工作，做好北京冬季奥运会、“两会”、国庆、党的二十大等重大会议、活动的重要保障期间的安全播出任务，确保广播电视信号优质安全播出。四是定期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加强境外卫星电视传播秩序专项整治，确保广播电视内容安全播出。常态化开展文旅市场“体验式”暗访检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确保重要节庆期间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安全稳定。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93.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93.12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13.45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12.4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79
九、其他收入	899.6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6.93
十、上年结转结余	91.3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4791.16	支出合计	4791.16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4791.16	3493.60	0.00	0.00	0.00	0.00	293.12	13.45	0.00	899.60	91.39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441.20	441.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8	29.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4	图书馆	376.94	372.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5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631.93	324.90	0.00	0.00	0.00	0.00	277.03	0.00	0.00	0.00	3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221.76	221.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32	20.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30.41	228.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90.24	90.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2.37	77.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55
2070201	行政运行	75.50	72.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1	0.00
207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34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6.84
2070204	文物保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5	博物馆	220.75	217.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7	0.00
207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589.13	864.67	0.00	0.00	0.00	0.00	0.00	13.45	0.00	711.01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2.27	4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2.1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53	238.72	0.00	0.00	0.00	0.00	5.85	0.00	0.00	45.9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26	116.82	0.00	0.00	0.00	0.00	7.31	0.00	0.00	17.1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96	27.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97	95.91	0.00	0.00	0.00	0.00	2.93	0.00	0.00	20.13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791.16	4513.29	277.87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441.20	441.20	0.00	0.00	0.00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8	0.00	29.28	0.00	0.00	0.00
2070104	图书馆	376.94	339.79	37.15	0.00	0.00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601.93	595.28	6.65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221.76	221.26	0.5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32	19.42	0.90	0.00	0.00	0.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30.41	222.11	8.30	0.00	0.00	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90.24	90.24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7.82	72.22	50.15	0.00	0.00	0.00
2070201	行政运行	75.50	75.50	0.00	0.00	0.00	0.00
207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34	0.00	47.34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5	博物馆	220.75	184.05	36.70	0.00	0.00	0.00
207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589.13	1541.23	47.9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2.27	132.27	3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53	290.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26	141.2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96	27.9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97	118.97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93.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14.1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5.5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3.8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3493.60	支出合计	3493.6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93.60	3312.12	181.48
2070101	行政运行	441.20	441.20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8	0.00	29.28
2070104	图书馆	372.99	335.84	37.15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324.90	323.25	1.65
2070109	群众文化	221.76	221.26	0.50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20.32	19.42	0.9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28.25	219.95	8.3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90.24	90.24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7.82	72.22	5.60
2070201	行政运行	72.09	72.09	0.00
207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0	0.00	0.50
2070205	博物馆	217.08	180.38	36.70
207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	0.00	8.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864.67	816.77	47.9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9	40.0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72	238.7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82	116.8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96	27.9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91	95.91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493.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18.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55
310	资本性支出	42.73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12.12	3133.44	178.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91.83	3091.8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68.69	1068.6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4.63	154.63	0.00
30103	奖金	423.25	423.25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6.00	6.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29.37	529.3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0.99	220.9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6.82	116.8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88	118.8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45	59.4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1.57	181.57	0.00
30114	医疗费	4.99	4.99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3.47	233.4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10	0.00	175.10
30201	办公费	70.10	0.00	70.10
30205	水费	1.70	0.00	1.70
30206	电费	14.06	0.00	14.06
30207	邮电费	2.30	0.00	2.30
30211	差旅费	15.00	0.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5.52	0.00	5.52
30216	培训费	2.50	0.00	2.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40	0.00	4.4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0	0.00	1.00
30226	劳务费	1.00	0.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4.25	0.00	14.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0	0.00	6.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29	0.00	36.2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8	0.00	0.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1	15.33	0.08
30301	离休费	0.08	0.00	0.08
30302	退休费	10.07	10.07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06	3.06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0	2.2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50	0.00	3.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50	0.00	3.5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7.8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7.21
2、公务接待费	13.7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9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6.9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三明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收入预算为4,791.16万元，比上年增加287.20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信创工程专项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493.6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293.12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3.45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899.6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91.39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4,791.16万元，比上年增加287.20万元，主要原因增加信创工程专项支出。其中：基本支出4,513.29万元、项目支出277.87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493.60万元，比上年减少594.47万元，降低14.54%，主要原因是：大盘子专项支出减少，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2070101-行政运行 441.20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及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及设备购置费支出。

（二）207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8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活动、网吧监控管理、审读经费及扫黄打非工作经费等专项支出。

（三）2070104-图书馆 372.99 万元。主要用于图书馆类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及当年购书经费支出。

（四）2070107-艺术表演团体 324.90 万元。主要用于艺术表演类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及表演专用材料费支出。

（五）2070109-群众文化 221.7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群众文化活动类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及群众文化活动专项费用支出。

（六）2070111-文化创意与保护 20.32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创意类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及文化创意活动专项费用支出。

（七）2070112-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28.25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市场管理类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及综合执法办案专项费用支出。

（八）2070114-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90.24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和旅游服务类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

积金、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费用支出。

（九）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7.82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和旅游项目支出、书画研究创作类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及书刊专版、学术交流专项费用支出。

（十）2070201-行政运行 72.09 万元。主要用于文物保护管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及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十一）207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0 万元。主要用于文物保护中心文物档案保护工作支出。

（十二）2070205-博物馆 217.08 万元。主要用于博物馆类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等及征集馆藏文物、对外交流展览专项经费支出。

（十三）207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万元。主要用于新闻出版管理等业务经费支出。

（十四）2070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 万元。主要用于高山差转台经费、行业及设施管理、宣传活动和安全播出等业务经费支出。

（十五）2070899-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864.67 万元。主要用于广播节目制作及广播电视节目信号传输类、电视宣传类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等及广播宣传编播、电视宣传节目制作、机房、设备维护等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十六) 20799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9 万元。主要用于媒体类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等支出。

(十七)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7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八)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8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十九)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7.9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参公单位在职人员缴纳医疗保险支出。

(二十)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95.91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纳医疗保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12.1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133.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78.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7.2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1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13.70 万元，比上年减少 9.23 万元，降低 40.2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年预算安排6.9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6.90万元，比上年减少19.00万元，降低73.36%；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三明市文化和旅游局共设置9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51.58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基本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2.28		
	财政拨款：	42.28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1. 组织实施各类文化活动和文艺精品创作，巩固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2. 把握正确舆论导向，提升广播电视制播能力；3. 确保全市广播电视安全播出；4. 加强行业监管与服务，全面提升依法履职能力；5. 加强文化安全生产监督指导工作，确保平安稳定；6. 加强全市报刊出版、印刷经营活动、出版物发行经营活动和软件正版化版权管理检查工作。7. 根据“扫黄打非”工作考评办法、市推进使用正版软件工作实施方案完成相关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在目标时间节点前完成
		成本指标	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扫黄打非、审读等	=42.28 万元
		数量指标	开展高山台慰问活动	≥1 次
			开展扫黄打非“绿书签”宣传启动活动	≥1 次
			开展推进软件正版化检查	≥1 次
			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审读工作	≥3 次
			开展全民阅读宣传活动	≥17 次
			开展文化活动	≥2 次
		质量指标	违法出版物线索举报核查率	≥100%
			安全播出工作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开展检查，净化环境	≥3 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开展业务培训	≥1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95%

基本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0.50		
	财政拨款：	0.5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物保护法》《按建档规范要求操作》要求，做好档案保护工作，确保提高文物的安全性、完整性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
		成本指标	三明市文物保护中心业务费	0.5万元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档案建档数	11个
		质量指标	文物档案记录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文物，传承历史文化	优秀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物保护单位提档升级数	2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调查	92%

剧目创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0.90		
	财政拨款：	0.9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1. 继续提高创作热情，加强戏曲剧本创作，积极参与省文化厅举办的戏曲汇演剧本创作征文活动。 2. 创作人员拓宽创作思想维度，大胆进行题材探索与创新，提升剧本创作质量。 3. 深入调查了解地方剧种的声调规律和声腔体系，避免创作案头化文学作品。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成本指标	剧目创作经费	0.9万元
		数量指标	剧本或论文数量	2个
		质量指标	剧目创作工作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省市文化成果奖	1个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开展剧目创作培训、采风活动	1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80%

三明市博物馆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6.70		
	财政拨款：	36.7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1. 做好各类展览、讲解接待、讲座、社教活动； 2. 开展“5.18”国际博物馆日及“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 3. 认真做好文物征集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成本指标	正顺庙展厅照明及消防器材费材	1.66万元
			正顺庙报警设备保修管理费	1.5万元
			正顺庙展厅电路维护经费	0.3万元
			正顺庙展馆保洁用具经费	0.3万元
			正顺庙警犬饲养经费	0.5万元
			正顺庙讲解员经费	1.16万元
			文物征集经费	27.7万元
			正顺庙展馆水电费	1.78万元
			正顺庙监控室安防设备维护经费	1.5万元
			正顺庙古建筑白蚂蚁防治费	0.3万元
		数量指标	接待观众人次	300000人次
			展览个数	6个
	质量指标	陈列展览展出率	40%	
		展厅运行天数	300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观众增长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网上展览受众次数	20000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观众参观满意度	90%

		意度指标		
--	--	------	--	--

广电综合整治和设施保护、文化综合执法办案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8.30		
	财政拨款：	8.3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开展文化市场日常巡查与专项整治行动相结合。重点：1. 市场巡查；2. 校园周边文化市场专项；3. “扫黄打非”专项行动；4. 查处取缔无证无照行动；5.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专项整治行动；6. 执法业务骨干培训；7. 法制宣传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成本指标	文化综合执法办案经费	2.8万元
			广电综合整治和设施保护经费	5.5万元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次数	1次
			检查文化旅游市场经营单位家次数	600家次
		质量指标	双随机文化市场检查抽查比例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投诉办结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文化市场平安稳定	0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基本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5.70		
	财政拨款：	35.7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确保 16 套无线数字电视、8 套调频广播信号发射，覆盖市区及沙县等附近乡镇；保证安播中心的运行，对各县无线数字信号、调频广播及微波信号的监控。维护省至市至县的数字微波网络（8G 微波），提供微波备份信源。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	业务费	≥35.7 万元
		数量指标	平台稳定运行时间	=8760.00 小时
		质量指标	设备完好率	≥99%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频率合法使用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运行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故障处置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检修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号覆盖达标率	≥90%

基本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60		
	财政拨款：	5.6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三明市书画院（三明书画）及书画展览交流活动工作制度》、《三明书画院财务制度》。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前完成
		成本指标	学术交流、展览及《三明书画》专版经费	≤≤5.60万元
		数量指标	《三明书画》期数	≥6期
			书画交流及展览场次	≥3次
		质量指标	确保免费开放安全、有序、顺利地进行（正常运行率）	≥9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观人数增长率	≥20.00%
			《三明书画》专版内容和印刷质量合格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00%

2022 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0.55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15.55		
总体目标	图书馆作为全市人民学习的第二课堂，在培养市民阅读习惯、提高阅读水平、形成社会阅读风气等方面承担着比较重要的社会职责，与社会一起推进全市阅读一直以来都是市图书馆的重要使命。我馆计划在2022年内项目经费15万元全部采购完毕，其中计划购买中文图书、电子图书4000册以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采购图书到馆时效性	≥4.00 季度
		数量指标	实际购进图书	≥4000.00 册
		质量指标	读者荐购率	≥95.00%
	全民阅读		≥8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年读者人均到馆率	≥95.00%
		成本指标	购置图书经费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率	80%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6.60		
	财政拨款：	6.6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地市级少年儿童图书馆等级必备条件》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书经费	<=6.6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100.00%
		数量指标	购进图书	>=1800.00 册
		质量指标	确保展馆正常开放	>=90.00%
			读者荐购率	>=9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图书借阅增长率	>=2.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均文献藏书量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85.0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三明市文化和旅游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7.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27 万元，增长

15.3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三明市文化和旅游局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2 辆，其中：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